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5435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5435 号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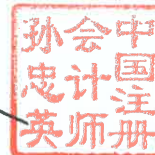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小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忠英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2月 10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2月 10日
ly /m /d

12

姓名: 杨小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10-01
工作单位: 漳州经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11021974100105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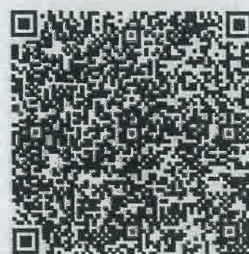
47470028000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漳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 5月 20日
l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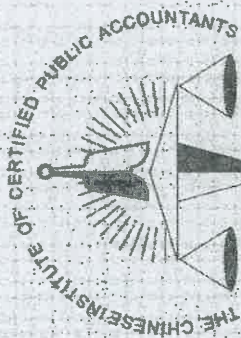


杨小磊 474700280008

2006年 10月 10日
ly /m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姓名 Full name 孙忠英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12/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300480057



孙忠英
44030048005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忠英 44030048005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年 /y 月 /m 日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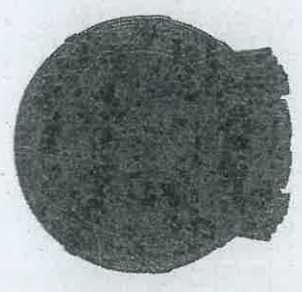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张晓明

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411270138

市场主体可
通过扫描
二维码, 了解
更多经营信
息, 提升信
用服务。



(副本)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关审计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4年11月27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